

南臺學校財團法人南臺科技大學第 111-11 次行政會議紀錄

時間：111 年 12 月 26 日(星期一)下午 2 時

地點：L007 會議室

主席：盧校長燈茂

出席：朱志良副校長等 58 人(詳見簽到簿)

紀錄：蔡佳汝

壹、主席報告：

- 一、感謝大家來參加今日之行政會議，行政會議結束後還要接續召開其他會議，故接下來請依照會議程序進行會議討論。

貳、提案討論：

提案一 (學務處)

案由：修正「南臺科技大學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設置辦法」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現行狀況進行法規修正，修正重點：

- (一)擬依 111 年 1 月 19 日教育部函臺教學(二)字第 1112800178B 號，修正現行條文第七條之內容，使其完備。

- (二)餘辦法依實施現況酌予修正。

- 二、該案已於 111 年 4 月 13 日學務處第 5 次處務會議中通過。且於 5 月 25 日報告行政督導副校長。

擬辦：本案經 111 年 11 月 9 日第 111-03 次法規會討論，經行政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施行。

決議：(一)第七條第一項第一款條文內容文字建議修正為：「申評會委員由學務處陳報校長頒發委員聘書，委員任期一二年，連選得連任。」，相關法規文字請提案單位併同修正調整。

(二)第十一條條文內容文字建議刪除。

(三)本案撤案，請學務處研議後再重新提案。

提案二 (學務處)

案由：修正「南臺科技大學學生申訴處理辦法」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現行狀況進行法規修正，修正重點：

(一)擬依 111 年 1 月 19 日教育部函臺教學(二)字第 1112800178B 號，修正現行條文第一、二、九、十一、二十八條之內容，使其完備。

(二)依教育部母法合併現行條文第二十、二十一條文，後續逐條變更條文序。

(三)餘辦法文字依實施現況酌予修正。

二、該案已於 111 年 4 月 13 日學務處第 5 次處務會議中通過。且於 5 月 25 日報告行政督導副校長。

擬辦：本案經 111 年 12 月 7 日第 111-05 次法規會討論，經行政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施行。

決議：本案撤案，請學務處研議後再重新提案。

參、報告事項：

一、教務處報告事項

(一)研究所甄試入學及 EMBA 錄取狀況

112 學年度研究所甄試入學、EMBA 已於 12 月 20 日(二)放榜，共錄取 348 位(正取 234 位，備取 114 位)，缺額 14 位，缺額名額流至考試入學名額，各系錄取人數如表 1(書面資料第 17 頁)所示，請各教學單位鼓勵未錄取者參加 111 年 3 月份的研究所入學考試，可免報名費，也請各系所盡快佈局，鼓勵學生報名，以提升 112 學年度註冊率。

(二)本校 112 學年度教學實踐研究計畫申請件數共計 47+2(2 年期計畫)件，課教組已於 12 月 23 日(五)將計畫相關紙本函送教育部，各院申請件數及申請金額如表 2(書面資料第 18 頁)所示。

林志鴻副校長回應：教育部提醒各校，研究生之論文務必從嚴審查，現在為招生階段，亦提醒請各系所，相關論文審查工作務必謹慎審查。

主席裁示：感謝教務處之報告，提醒 EMBA 以及有招收碩專班之系所，請系主任向各位指導教授說明，針對研究生之論文應該要妥為把關，謹慎審查。

二、學務處報告事項

(一)本學期撤宿服務自 112 年 1 月 6 日(五)上午 9 時至 1 月 8 日(日)中午 12 時止；寒假進住服務自 112 年 1 月 8 日(日)下午 14 時-17 時止。

(二)承上，撤宿期間同時辦理「撤宿送愛心」活動，歡迎學生於撤宿日上午 8:30~11:30、下午 13:30~16:30 將不再使用且功能良好之二手物帶至六宿多功能教室，後續由本處同仁整理後轉贈校外社福機構，以達成資源再利用、減少廢棄物與永續環保之目的。二手物收受種類一併公告於宿舍電梯及布告欄，敬請各單位廣為宣傳周知。另請總務處事務組協助聯繫垃圾清運廠商，需增加 1 月 7 日(六)時段到校清運。

(三)本處課外活動組 109 學年度開始推動社團參與及經營課程，透過課程的設計，使得學生積極參與各類活動。因疫情逐漸緩和，社團活動亦趨恢復正常，本學期截至 12 月 15 日止，共輔導社團辦理活動、課程 970 場次，49,446 人次參加；行政及學術單位活動 68 場次，10,398 人次參加(共 1,038 場次，59,844 人次)。相較於 110-2 的 42,010 人次，增加已超過 42%。預計本學期結束時可超過 6 萬人次。活動明細如表 1(書面資料第 19 頁)。

主席裁示：感謝學務處之彙整報告。

三、總務處報告事項

(一)工程事項：

- 1.「S 棟外牆整修工程」：屋頂平台水泥粉刷完成，僅餘樓梯間施作中；兩中庭及外牆面彩岩漆噴塗完成，目前進行細部修整工作；走廊目前持續進行油漆粉刷工作；整體工程預定 112 年 2 月開學前完工。
- 2.「I 棟西側樓梯加設遮雨窗」：目前於工廠製作鋁窗；預定 112 年 1 月 6 日開始現場安裝，2 月開學前完工。

主席裁示：感謝總務處之彙整報告。

四、人事室報告事項

(一)111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 3 次校教評會開會預訂於 112 年 1 月 9 日下午 2 點 30 分於 L007 第一會議室召開。審議重點為：111 學年度第二學期新聘/合聘專任教師案、新聘/續聘兼任教師案、專/兼任教師改聘職級/系所案、其他應審查之案件及相關法規修訂，請各學院及通識教育中心於 111 年 12 月 26 日(一)前將提案資料上傳至 my 數位學習/校教評會/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校教評會提案資料上傳區彙整，前揭開會收件訊息已於 111 年 12 月 16 日以 My 數位學習系統寄送各院級單位

及校教評會委員。為提高議事效率，敬請於收件截止時間前繳交，若超過此一時間將排入下次校教評會，敬請見諒。

111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1 次校教評會開會預訂於 112 年 3 月份召開，請各學院及通識中心提案收件上傳時間皆為開會前 2 個禮拜。

(二)教育部 111 年 12 月 2 日公布修正「專科以上學校辦理以著作送審教師資格查核表」及「專科以上學校教師資格審查代表作合著人證明」等 2 張審查作業及冊報表單，自 111 年 8 月 19 日起通過系級教評會教師資格審查升等案件者適用。人事室依規定更新本校相關申請表單，並於行政章則彙編平台更新檔案，爾後辦理報教育部請頒教師證書及冊報作業，將使用前揭表件，現行使用舊表單者，將於辦理報部時輔導教師改用新表單，俾利憑辦。

主席裁示：感謝人事室之報告，相關時程請各單位配合辦理。

五、秘書室報告事項

(一)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校內重要會議預定期程表請參閱附件一(書面資料第 23 頁)，請各位主管預留開會時間，準時出席。

主席裁示：感謝秘書室之報告，相關資料請大家參閱，並請各單位配合辦理。

肆、補充報告：無。

伍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陸、散會：14 時 43 分。